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2月25日临时紧急以口头等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励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2年2月25日为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向符合条件的137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30.00万份，行权价格为121.04元/份。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